

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增持计划：公司实际控制人窦宝森计划自 2018 年 7 月 9 日起 6 个月内，以自有资金择机增持公司股份，拟累计增持股份的数量不少于大业股份已发行总股份的 1%，且不超过总股份的 2%。

● 增持实施情况：1、本次增持情况：2018 年 7 月 9 日，窦宝森增持公司股份 341,9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6%。2018 年 7 月 10 日，窦宝森增持公司股份 231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1%。

2、累计增持情况：截至 2018 年 7 月 10 日，窦宝森累计增持 572,9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7%。增持后窦宝森持有公司 42,479,7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42%。窦宝森、窦勇合计持有公司 122,039,7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8.67%。

● 增持人承诺：在增持期间及上述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。

一、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(一) 增持主体：实际控制人窦宝森。

(二) 增持计划实施前，窦宝森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41,906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0.15%。公司控股股东为窦勇，窦宝森、窦勇系父子关系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合计持有公司 121,466,8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8.40%。

二、增持计划

2018 年 7 月 7 日，公司接到实际控制人窦宝森通知，计划自 2018 年 7 月 9 日起 6 个月内，以自有资金择机增持公司股份，拟累计增持股份的数量不少于大业股份已发行总股份的 1%，且不超过总股份的 2%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山东大业

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公告》(2018-032)。

三、增持计划实施情况

1、本次增持情况：2018年7月9日，窦宝森增持公司股份341,9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16%。2018年7月10日，窦宝森增持公司股份231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11%。

2、累计增持情况：截至2018年7月10日，窦宝森累计增持572,9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27%。增持后窦宝森持有公司42,479,7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0.42%。窦宝森、窦勇合计持有公司122,039,7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8.67%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(一)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发生派发红利、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、除息事项的，增持人将根据股本变动，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。

(二) 增持人承诺：在增持期间及上述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。

(三) 本增持计划实施完毕或增持期限6个月届满后的2个交易日内，增持人将发布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，披露增持数量、金额、比例及本次增持后的实际持股比例。

(四)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》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7月10日